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18日以传真、专人送达或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于2024年3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12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鲍林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代表的100%。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1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有效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此有效期内可在此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4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已对本议案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5日